

证券代码：831143

证券简称：焕鑫新材

主办券商：大通证券

## 江苏焕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7月1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7月10日以书面或邮件等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 崔迎祥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姚震、朱汉文，财务总监朱凯，董事会秘书张和超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钱小金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要求，公司制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进行安全环保整治提升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维持企业生存发展，公司将按照江苏省、盐城市化工产业安全环保整治提升要求，开展整治提升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焕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焕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17 日